

臨時提案
臨-090135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5 年 4 月 26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委員曾銘宗等 11 人，因應金融業數位化的時代來臨，鑒於我國金融業者較不重視研發，致申請金融專利件數不足，為鼓勵金融業者投入更多（經費、人力）研發支出，因而請金管會與財政部積極輔導金融業適用「投資抵減之租稅優惠」。是否有當？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近年隨網際網路、行動通訊與社群媒體結合改變金融產業服務模式，金融科技浪潮勢不可擋，相較阿里巴巴集團近 5 年申請 119 件專利，積極布局支付架構類，並已取得 36 項金融專利，台灣金融業僅取得 24 項金融專利（國泰世華 12、台北富邦 6、中國信託 4、玉山 1、永豐 1 項）明顯落後，為避免未來對我國相關業者競爭威脅加劇，除金管會應採行具體措施積極推動外，也請財政部以租稅誘因鼓勵金融業者強化研究發展。
- 二、金融數位化的時代來臨，為防範外國業者在我國形成的金融專利壁壘，故要求金管會與財政部積極輔導金融業適用「投資抵減之租稅優惠」，以加速台灣金融業之創新與研發技術發展！

提案人：曾銘宗

連署人：費鴻泰 黃昭順 鄭天財 林為洲 賴士葆
林德福 江啟臣 蔣乃辛 許淑華 李彥秀

